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6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对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商品及接受、提供劳务等。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17,278.50万元，其中采购原材料40,000.00万元，销售产品、商品及其他76,760.00万元，提供劳务500.00万元，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18.50万元。202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4,987.43万元，其中采购原材料34,951.05万元，销售产品、商品及其他39,512.63万元，提供劳务505.25万元，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18.50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于2023年2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关联董事付博先生、刘伟先生、刘纯先生、张新福先生、陈剑先生、宁革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余三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股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方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石	公允市价	40,000.00	1,071.79	34,951.05
	小计			40,000.00	1,071.79	34,951.0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其他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铁精粉	公允市价	41,500.00		17,896.51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2,100.00		0.00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19,000.00		6,966.13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6,300.00		7,768.54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加工	公允市价	100.00		19.20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160.00		38.98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代购电力	公允市价	1,000.00	51.05	783.16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364.23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石	公允市价	200.00		181.91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公允市价	6,000.00	470.00	5,493.95
	小计			76,760.00	521.05	39,512.6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公允市价	500.00	34.90	505.25
	小计			500.00	34.90	505.25
其他与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及其井筒租赁	公允市价	15.00		15.00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输电线路维护	公允市价	3.50	3.50	3.50
	小计			18.50	3.50	18.50
合计				117,278.50	1,631.24	74,987.4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石	34,951.05	40,000.00	62.77	-12.62	由于价格下降所致。	
	小计		34,951.05	40,000.00		-12.6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其他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铁精粉	17,896.51	35,000.00	16.07	-48.87	由于对方受市场因素影响，导致产品需求量减少。	2022年1月22日、6月17日及9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关于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及《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3,600.00		-100.00	由于对方配料变化，导致未购入本公司产品。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6,966.13	14,400	6.25	-51.62	由于对方配料变化，导致购入本公司产品减少。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7,768.54	9,000.00	6.97	-13.68	由于对方对产品需求量减少所致。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加工	19.20	100.00	1.31	-80.80	由于对方对机加工产品需求减少所致。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38.98	160.00	2.67	-75.63	由于对方对机加工产品需求减少所致。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代购电力	783.16	1,000.00	65.10	-21.68	由于对方产量减少，导致用电量减少。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64.23	300.00	30.27	21.41	由于对方产量增加，导致用电量增加。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废石	181.91	200.00	9.31	-9.04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5,493.95	6,000.00	100.00	-8.43		
	小计		39,512.63	69,760.00		-43.36		
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505.25	500.00	100.00	1.05		
	小计		505.25	500.00		1.05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及其井筒租赁	15.00	15.00	100.00	0.00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输电线路维护	3.50	3.50	100.00	0.00		
	小计		18.50	18.50		0.00		
合计			74,987.43	110,278.50		-32.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发展需要，相关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合理公允。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测算，但是由于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使得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市场、客户需求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变化等因素影响。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注：1.以上金额均含税；

2.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上述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方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或法定股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开采铁矿石（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精选铁粉、钴粉、铜粉、矿山机械及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亿	孙利	淄博市临淄区凤凰镇西召村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选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0.7亿	孙松山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发电（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型钢、板带钢材、生铁、钢坯及钢铁副产品的生产、销售；动力供应、技术合作；铁矿石、球团矿、烧结矿、钢铁原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3.14亿	王向东	济南市钢城区莱钢大道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发电、供热，供水（以上范围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钢铁冶炼、加工及技术咨询服务，钢材、大锻件、焦炭及炼焦化产品、水渣和炼钢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铁矿石及类似矿石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吕铭	济南市钢城区府前大街99号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水泥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黑色金属铸造；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技术服务；水泥制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装卸搬运；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0亿	董和玉	山东齐河经济开发区

2、关联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12月）	201,631.94	168,756.91	77,354.69	20,982.60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2022年1-12月）	16,740.51	1,100.16	21,099.10	-1,651.36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2022年1-9月）	2,151,850.84	493,527.74	1,911,689.31	-64,207.36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2022年1-9月）	2,571,264.33	826,154.49	3,786,243.93	-47,817.96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2022年1-12月）	3,311,893.69	1,647,047.39	4,124,387.54	127,566.81

3、与关联方之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之规定。
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之规定。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与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受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之规定。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与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受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之规定。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受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之规定。

4、履约能力分析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资产情况良好，生产经营正常，多年来一直是我公司主产品铁精粉的主要销售客户，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与其交易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述关联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在与关联方进行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规律，以市场同类交易标的的价格为依据。

2、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见本公告“一、（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下属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和交易具体情况与本公告披露的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交易的目的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其进行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区域协同，合理利用资源，降低营销成本，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该议案征求独立董事的事前意见，认为：公司提交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交易具有必要性、连续性、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化原则，交易金额预计客观、合理，交易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审议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付博先生、刘伟先生、刘纯先生、张新福先生、陈剑先生、宁革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项议案由其他3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全票表决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7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3年2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8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28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22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于2023年2月22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提案1.00审议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提案1.00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将对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审议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一）、（二）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四）登记地点：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登记时间：2023年2月27日8:00-17:00、2023年2月28日8:00-11:30。

（六）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33-3088888

传 真：0533-3089666

邮 编：250081

联 系 人：邱卫东 成兆鑫

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55”，投票简称为“金岭投票”。

（二）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附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权限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任何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上述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2023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本授权委托书仅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使用有效。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3年2月6日以专人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2023年2月10日上午9点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付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刘纯先生。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联董事付博先生、刘伟先生、刘纯先生、张新福先生、陈剑先生、宁革先生对此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经费预算计划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经费管理办法》规定，预计媒体年度信息披露综合服务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技术服务费、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费、董监高培训费等费用共计135万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7）。

以上议案第1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7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已于2023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友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云鹊女士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议案》

本次组织架构的优化调整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企业高效运营并降低管理成本，从而更好地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和激烈市场竞争的挑战，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8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建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李建辉先生具备履行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质、工作经验和职业操守，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

李建辉先生简历

李建辉，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李建辉先生曾先后担任绵阳市丰谷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腾冲县经纬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云南德福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汉龙莱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蓝光嘉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四川新筑智能工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长、轨道交通事业部财务总监，四川发展磁浮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运机集团财务副总监。

李建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经查询确认，李建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李建辉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9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云鹊女士为公司审计部部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周云鹊女士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

周云鹊女士简历

周云鹊，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中共党员，四川轻化工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毕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会计师。

2006年7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四川省自贡工业泵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营销工作；2015年4月至2022年12月，就职于四川友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历任风控专员、风控部副部长、财务融资部副部长、战略运营部副部长；2023年1月至今，就职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审计工作。

周云鹊女士具有财经背景，长期从事风控工作，并从事过企业战略及经营管理，具有工业装备市场营销及国际贸易工作经历，对工业企业业务及流程较为了解，能胜任相关工作岗位。

周云鹊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有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周云鹊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0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企业高效运营并降低管理成本，从而更好地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和激烈市场竞争的挑战，公司对原组织架构进行了优化调整。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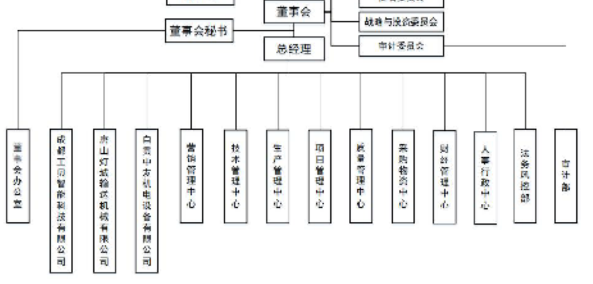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及资料后，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本次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李建辉先生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从业经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期限未满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同意聘任李建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唐稼松（签字）
宋伟刚（签字）
张红伟（签字）
2023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3-02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3年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2月15日15:30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登载于2023年1月31日的《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5日（星期三）15:30开始。

5、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15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

8、会议出席对象：

（1）“于2023年2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议案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合力（亚洲）投资有限公司、赖建平、徐春霖。前述关联股东也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1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函信方式、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2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于2023年2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7、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函信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2月14日16:30时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

地址：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6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赖潭平/林信红

电话：0599-2827451

传真：0599-2827567

E-mail:lkshdm@pclifecome.com

2、会期预计下午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绿康生化股份有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并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23年2月10日15:00时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2月14日16:30时之前送达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签字（盖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68

2、投票简称：“绿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2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3-009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38号），公司就关注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问题一、请你公司结合国美零售控制权变化情况，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具体情形，详细说明你公司将国美控股和国美电器认定为一致行动人的合理性，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

回复：

因黄光裕先生及其关联方自2022年以来持续减持国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零售，股票代码：HK.00493）股票，2023年1月11日已减持至国美零售总股本的10.79%。国美零售于2023年1月1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中称，其已无控股股东。

基于国美电器为国美零售全资附属公司，故黄光裕先生对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不再构成间接控制关系，黄光裕先生通过国美电器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减少了7.37%。

根据国美零售公开披露信息，我们认为黄光裕先生对国美电器的重大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四）款的相关规定，国美电器与国美控股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依据如下：

第一，董事会人事安排。国美零售董事会成员、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国美电器执行董事均未发生变化，代表黄光裕先生的董事对国美零售董事会的重大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其中国美零售执行董事黄秀虹女士系国美控股实际控制人黄光裕先生胞妹。

第二，黄光裕先生持有国美零售的股份比例。目前，黄光裕先生持有国美零售股份比例为10.79%，仍是其第一大股东。此外，国美零售2023年1月1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中还称，黄光裕先生向国美零售提供7.8亿港币无息贷款，国美零售董事会同意拟以0.115港元/股的价格债转股，待其股东大会通过后黄光裕先生及其关联方对国美零售的持股比例增至25.66%（即：根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黄光裕先生持有国美零售比例有可能提升至20%以上）。

第三，黄光裕先生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所述，基于谨慎性原则，我们判断国美控股与国美电器仍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黄光裕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截至2023年2月3日，国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5.71%，一致行动人国美电器持有公司股份比例7.37%。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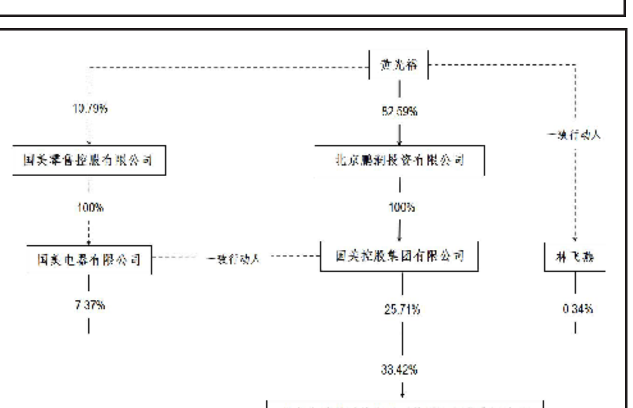

问题二：请你公司结合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冻结、轮候冻结等受限情况，进一步说明对你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影响，以及你公司及控股股东拟采取的解决股份冻结的具体措施。

回复：

截至2023年2月3日，国美控股和国美电器冻结、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1）国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9,359.22万股，持股比例为25.71%。其中，国美控股累计被司法冻结9,465.40万股，累计被轮候冻结5,088.07万股。

（2）国美电器持有公司股份5,550.04万股，持股比例为7.37%。其中，国美电器累计被司法冻结5,000.00万股，累计被轮候冻结39,388.98万股。

根据关注函问题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所示，截至2023年2月3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国美控股、国美电器、林飞燕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25,164.4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3.42%，公司除国美控股和国美电器外的最大股东为北京天鑫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鑫医药价值成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股2,20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93%。公司董事会9名成员由国美控股推荐的6名董事与3名独立董事构成，故此黄光裕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权稳定。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资产、业务、财务、员工等方面保持独立，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冻结、轮候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国美控股和国美电器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拟采取措施偿还相关款项，争取尽快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早日妥善解决股份冻结事项，减少股份冻结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问题三：是否存在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回复：

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